公司代码:600601　　公司简称:方正科技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7,389,895.46元。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盈利但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94,280,649.08元,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正科技	600601	延中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加庆	戴继东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9楼K座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9楼K座
电话	(021)58400030	(021)58400030
传真	(021)58408970	(021)58408970
电子信箱	IR@foundertech.com	IR@foundertech.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PCB行业。

PCB作为电子产品核心的电子互连件,既是电子零件的基板,为元器件提供支撑与电气连接,也是融合电子、机械、化工材料等多领域技术的基础产品,因而被称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PCB产业发展水平,一定程度上成为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速度与技术水准的关键指标。在全球科技快速变革的当下,云技术推动数据中心大规模建设,高性能PCB需求激增;5G网络全面铺开,通信设备向高频高速迭进,为PCB行业带来新挑战与机遇。同时,人工智能、物联网领域的创新应用,催生大量智能终端设备,进一步拉动PCB市场需求。PCB行业凭借深厚技术积累与广泛应用基础,它连接着上下游产业,推动电子信息产业升级和新兴技术融合。在AI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高速发展的新周期中,PCB在电子产业链中发挥承上启下的关键作用。

根据Prismark 2024年第四季度报告统计,根据目前的趋势,全球PCB市场将在2025年继续保持增长。预计2024年PCB市场的同比增长率为6.8%,2025年为6.8%。从中长期看,产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2024年-2029年全球PCB产值的预计年复合增长率达5.2%。从区域看,全球各区域PCB产业均呈现持续增长态势。其中,中国大陆地区复合增长率为4.3%,增长保持稳健,从产品结构看,18层及以上的高多层板、HDI板和封装基板仍将保持相对较高的增速,未来五年年均复合增速分别为15.7%、6.4%和7.4%。

单位:百万美元

地区/年份	2024预估		2025预测		2029预测	2024-2029预测
	同比	产值	同比	产值	产值	复合增长率
美国	9.0%	3,493	4.0%	3,632	4,075	3.1%
欧洲	-5.3%	1,638	2.4%	1,677	1,863	2.6%
日本	-3.9%	5,840	5.4%	6,157	7,855	6.1%
中国大陆	9.0%	41,213	6.4%	43,834	50,804	4.3%
亚洲(日本、中国大陆除外)	3.2%	21,382	8.8%	23,263	30,063	7.1%
合计	5.8%	73,565	6.8%	78,562	94,661	5.2%

2024-2029 年 PCB产业发展情况预测(按地区)

(数据来源:Prismark 2024年第四季度报告)

从应用领域来看,AI服务器、高速网络相关通讯设备、智能终端等市场被成为行业长期增长的重要驱动力。在人工智能技术高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无论是科研机构进行的大规模数据分析,还是互联网企业实现智能推荐系统的高效运作,都离不开AI相关设备的支持,其市场需求正随着AI应用的拓展高速增长。在下游电子产品拉升PCB用量的同时,也进一步驱动PCB向高精度、高密度和高可靠性方向发展。从产品分类角度来看,18层及以上高多层板,包含3阶以上、任意阶、mSAP的HDI产品的需求将继续保持较好增长。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HDI、多层板、软硬结合板和其它个性化定制PCB等。公司经过数十年来的发展在高多层板和HDI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在通讯设备、消费电子、光模块、服务器和数据存储、汽车电子、数字能源和工控医疗的产品应用领域均有布局。通过卓越的品质与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技术协同,提供包括PCB设计、制造、仿真和测试的一站式解决方案,长期坚持技术和品质的双轮驱动。在CPCA发布的2023年第二十三届中国电子电路行业排行榜,公司PCB业务规模连续在综合PCB厂商第28名,内资PCB厂商排名第14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7,069,108,924.48	5,685,265,900.38	24.34	5,764,727,45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16,096,545.51	3,849,519,378.70	6.92	3,451,897,295.37
营业收入	3,481,654,488.91	3,148,932,997.16	10.57	4,888,692,76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389,895.46	135,077,224.15	90.55	-423,542,46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194,054.50	104,545,487.17	101.06	-814,279,25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075,798.02	480,000,726.66	-8.32	478,219,003.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	3.70	增加2.76个百分点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3	100.00	-0.1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69,457,722.76	808,697,269.06	871,314,220.29	1,032,185,27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09,444.45	72,770,082.41	60,253,303.43	47,457,06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93,615.27	68,934,868.66	48,573,499.42	47,092,07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61,020.78	276,522,949.64	-74,984,695.11	65,876,522.7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8,3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6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华实换新方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980,018,922	23.50	0	无	0	国有法人
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0	276,333,368	6.6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0	228,949,101	5.49	0	质押	228,949,1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	102,138,391	2.4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0	83,023,608	1.99	0	无	0	其他
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	0	46,183,986	1.11	0	质押	46,183,986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南祥鸿置业有限公司	0	41,702,933	1.00	0	质押	41,702,933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03,129	32,565,303	0.78	0	未知		其他
高文仁	25,556,900	25,556,900	0.6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董根生	13,030,000	22,000,000	0.5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珠海华实换新方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祥鸿置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1、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以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

2、珠海华实换新方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祥鸿置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50,670,9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6%。

3、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4,655,7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8%。

4、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将持有的46,183,986股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9),经公司查询,目前上述股份仍为质押状态;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所持46,183,986股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冻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9),经公司查询,2023年3月29日,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所持46,183,986股公司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轮候冻结,2024年7月19日,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所持46,183,986股公司股份被北京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受理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自身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北京方正互联技术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

5、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41,702,932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2025年3月10日至2025年6月9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4)。

6、胜宏科技(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228,949,101股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0)。

7、湖南祥鸿置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41,702,933股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8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7,389,895.46元。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盈利但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294,280,649.08元,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5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4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华金街58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33A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4日

至2025年4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关于《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徐澄洁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4年度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为6,393.96万元,未超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以上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确认。

(三)公司2025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授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2025年度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5年1-2月实际已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额/最高余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或服务	采购(委托采购)电脑及相关产品、PCB设备及技术、采购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8,000	623.56	2,740.42	预计该等业务可能增加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销售电脑相关产品、PCB产品、材料及提供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4.84	48.31	-
提供园区服务	提供园区服务(园区公用设施运营、行政管理和后勤保障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1,500	87.60	803.89	-
房屋出租	向关联方出租办公用房、厂房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66.83	325.77	-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用房、厂房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30.35	232.04	-
接受金融服务	银行存款、理财产品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0	2,169.50	2,243.53	预计该等金融业务可能增加

1、2025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6亿元,预计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无关联董事需在本议案回避表决。

2、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在1.6亿元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按公允价格,决定日常经营活动中关联交易的实际数量和金额,签署法律合同并办理相关一切事宜。

3、为提高效率,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公司拟暂按公司2025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执行时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相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4、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常性的资产收购或出售等其他关联交易行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等进行审议及披露。对于连续发生、难以及时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成立日期:1988年3月21日

注册资本:182.10亿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

经营范围: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根据中国平安公开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总资产为129,578.2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9,286.00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289.2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66.07亿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信息产业”)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平安间接控制方正信息产业,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均为方正信息产业的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目前已发生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相互沟通、协调的渠道较为畅通,能够有效减少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摩擦、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各方都保留自由与第三方交易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条件和价格实施,因而交易的存在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公告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业务(不含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下同),相关交易行为均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存在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宏良先生、郭雍女士、王喆先生、张扬先生、赵启祥先生回避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超过3,000万元,但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相关交易,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2024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年度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2024年度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额/最高余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或服务	采购(委托采购)电脑及相关产品、PCB设备及技术、采购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3,000	53.96	328.45	预计该等业务可能增加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用房、厂房等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200	5.86	35.15	-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销售电脑相关产品、PCB产品、材料及提供服务	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200	0	3.17	-

1、2025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3,400万元,预计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2、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在3,400万元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按公允价格,决定日常经营活动中关联交易的实际数量和金额,签署法律合同并办理相关一切事宜。

3、为提高效率,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公司拟暂按公司2025年度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执行时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相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4、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常性的资产收购或出售等其他关联交易行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等进行审议及披露。对于连续发生、难以及时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光宁

成立日期:1986年5月1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691,978.971564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拱北联安路9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72,964,895.62万元,负债总额为55,440,072.86万元,净资产为17,524,822.76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568,687.87万元,净利润624,445.31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73,838,878.59万元,负债总额为55,799,654.75万元,净资产为18,039,223.84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004,550.44万元,净利润294,777.47万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珠海华实换新方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换新方科”)为公司控股股东,华发集团通过换新方科间接控制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华发集团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方正科技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参照《上市规则》确定的其他关联人均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目前已发生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相互沟通、协调的渠道较为畅通,能够有效减少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摩擦、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各方都保留自由与第三方交易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条件和价格实施,因而交易的存在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3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公告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业务(不含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存款、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下同),相关交易行为均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存在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宏良先生、郭雍女士、王喆先生、张扬先生、赵启祥先生回避未参与本议案的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超过3,000万元,但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相关交易,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公司2024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年度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实际产生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2024年度发生额/最高余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额/最高余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产品或服务	采购(委托采购)电脑及相关产品、PCB设备及技术、采购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8,000	2,740.42	实际该等业务发生金额较少
销售产品或提供服务	销售电脑相关产品、PCB产品、材料及提供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48.31	-
提供园区服务	提供园区服务(园区公用设施运营、行政管理和后勤保障服务)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1,500	803.89	-
房屋出租	向关联方出租办公用房、厂房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325.77	-
房屋租赁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用房、厂房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	232.04	-
接受金融服务	银行存款、理财产品等	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5,000	2,243.53	实际该等金融业务发生金额减少

1、2025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6亿元,预计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无关联董事需在本议案回避表决。

2、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在1.6亿元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按公允价格,决定日常经营活动中关联交易的实际数量和金额,签署法律合同并办理相关一切事宜。

3、为提高效率,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前,公司拟暂按公司2025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执行时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相关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4、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常性的资产收购或出售等其他关联交易行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等进行审议及披露。对于连续发生、难以及时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

企业名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成立日期:1988年3月21日

注册资本:182.10亿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

经营范围: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根据中国平安公开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总资产为129,578.2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9,286.00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289.2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66.07亿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方正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信息产业”)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国平安间接控制方正信息产业,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均为方正信息产业的一致行动人。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为公司的关联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目前已发生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价格和条件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企业相互沟通、协调的渠道较为畅通,能够有效减少合作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摩擦、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各方都保留自由与第三方交易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条件和价格实施,因而交易的存在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14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